

证券代码：874236

证券简称：华晟智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或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 委托理财金额：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即在投资期限内的任一时点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 60,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 资金来源：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的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即在投资期限内的任一时点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 60,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次年召开股东

大会审议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之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二、 审议程序

2025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低风险的银行、证券机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并具体操作，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行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能够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取得更多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5 日